

笔会

在香港，我读了十三年女校

黄芷渊

忆抓蟹

姚鄂梅

也是最不起眼的一个人，我之前甚至都没注意到他，他移开压在我脚背上的石头，发现了血迹。他环视一番，去河边捞了几把艾蒿叶子，塞进嘴里，费力嚼了起来，我闻到了艾蒿被碾碎时发出来的苦味，又苦又臭，令人作呕，难怪到了夏天我们都用艾蒿熏走蚊子。我很惊讶他不仅没有呕出来，反而咯吱咯吱越嚼越快，浓绿的汁液顺着他的下巴一条条往下流，很快就盖满了整个下巴，他停住咀嚼，朝手心吐出口里的渣，他停住咀嚼，朝手心吐出口里的渣，他用两根手指轻轻压成一块小饼，蹲下来，仔细敷在我的伤脚上。

艾蒿是止血的。他说，掬起一捧水，漱了漱口，向前面的哥哥们追去，那里有我的亲哥哥，就是刚才对我做出判决的那位。

血果然止住了，而且还有股清凉而舒服的感觉。

回家第一件事，就是告诉大人我在小河里受了伤，以及那个哥哥嚼艾蒿为我敷药的事，他们很感动，同时批评了我哥。他们认为这事本该由我哥哥亲自来做。我哥说：我根本不知道她受了伤。

晚上，奶奶给我洗澡，双脚踩进水里的瞬间，剧烈的疼痛让我失声尖叫起来。奶奶仔细一看，在我脚底那一面的无名指根部，一道深深的口子，像小动物的嘴，正饥饿地大张着。

哎呀，方向反了，他把药敷错地方了。我把他敷药的地方指给奶奶看。

奶奶看看脚，又看看我，两只老眼越睁越大。

奶奶去找来家里的备用药，把我的伤脚抱在怀里，边敷边说：可怜的那得多苦啊，我活了一辈子，都没嚼过艾蒿。

那以后我经历了很多事，升学，搬迁，再升学，再搬迁，一再搬迁，我没想到老家是这样一种东西，一旦你离开它，以后你每走一步，都是离它更远的方向。

后来，借踏青之名，回去过一两次，当年抓螃蟹的小河已经混入地下消失不见了，想打听那个敷药的男孩，却怎么也记不起来他的名字，去问哥，他也不能确定，在两个可能的名字之间摇摆。而最令我痛心和自责的，是我连他的长相也回忆不起来，就记得他穿一件褪色严重的蓝布上衣，头发微黄，前面一撮硬硬地翘起，像有段时间流行的莫西干头。

抓蟹队伍中的绝大多数留在老家，娶妻生子，辛苦工作，沉默平淡，我怀揣自己的小意图，逐个去面对他们，果然，那些开始混浊的眼睛告诉我，他们从来没有做过那种事情，他们永远都不会做那种事情。艾蒿怎么可以入口？它可能有毒！

又一年，无意中听说，老家一个当年的男孩，后来很奇怪地在一个月圆之夜发了疯，从此音信全无。与此同时，我的记忆神奇地复活了，几乎可以肯定，他就是那个敷药男孩，他的确有过一件褪色相当严重的蓝布上衣，他所有的上衣都褪色严重，他连头发都褪色严重，他还那么小，就已经跟他的衣服一样，很旧很旧了。我怎么把他给忘了。

一定是他。能发疯的人必定是心底柔软之人，心底柔软之人，才会对薄暮之中放声大哭的受伤女孩动起怜悯之心，丢下坚硬如铁的同伴们，像尝百草的神农般往嘴里塞进大把艾蒿。

我欠了他了，这辈子都无从报答了，当年得到的刹那间的怜惜，被多年的遗忘发酵，足以膨胀成一条命的沉重。

命若流星，唯有记忆永恒。不知名亦不知面目的敷药男孩，如果我正式追认你为我的初恋，你可有不同意见？

我读了十三年女校。

近年不少以校园爱情为题材的电影上映，例如《那些年，我们一起追过的女孩》《我的少女时代》等，很多人看纷纷说有共鸣，勾起很多中学回忆。然而，对于女校生来说，这些校园式恋爱故事从未发生在她们身上，因为班上没有男生。

香港的学校分为男女校、男校和女校。我就读的学校——圣士提反女子中学是香港一所拥有过百年历史的传统女校，学校主楼是被评为香港法定历史古迹的西式建筑，学校小花园绿树成荫，作家萧红的部分骨灰就埋在花园一棵大树下。为了培养学生的淑女特质，学校多年来一直以蓝色旗袍作为校服。带有民国风味的设计加上贴身裁剪特色，让豆蔻年华的女孩穿起来亭亭玉立，既衬托女孩的典雅气质，又不失几许书卷气息。走在校园里，犹如漫步在一片蓝色海洋中。

在女校的世界，异性总是令人关心的话题。校园里除了男教师和工友，就没有其他异性了。于是学校外每一次浪漫邂逅都会成为姐妹们茶余饭后

热议的话题。男女校潜移默化培养学生与异性沟通的技巧，但女校女生则缺乏这样的环境。我从小在女校就读，一直认为单性别教育是很正常的事，直到一次参加跨校交流活动，才发现自己仿佛是异类。后来和其他女校生讲起那种感受，才发现这是女校女生必经的适应阶段。

除了姐妹情谊，女校还有一种独特现象，就是低年级女生对高年级女生的仰慕之情。女校总有一些高年级师姐是校园风头冠，她们要么成绩特别好，要么就是有一些专长特技，例如擅长运动或在艺术音乐等领域有优秀表现，往往成为小师妹们崇拜仰慕的对象。每逢小休或午膳时间，小师妹都会躲在教室外偷看大师姐，年度运动会或学校办活动，遇上机会和仰慕的师姐合影，小师妹都会兴奋不已。

这是女校生那些年的小秘密，一旦离开了校园，故事就会结束。而这些故事，我们从不曾在老师面前提起。

有人说，女校毕业的女生都特别有气质。事实上，我上女校的第一节课，就是学习坐姿和待人礼仪；看到

老师和师姐要鞠躬，穿裙子要注意仪态，校服裙要长至膝盖，走路要小步走，说话也要细细声。每天早上会有老师和学生长在校门口检查校服仪容，训导主任还会不定期进行抽查。学校除了重视学习成绩，还要求学生谈吐优雅、泰然自若。

下课铃声响起，多元的课外活动拉开帷幕。这时，不同课堂开始传来乐器声，家政室的灯亮起，操场也热闹起来。我的学校注重全面发展，每个女生都要学习至少一到两种乐器，每个学期都要参加至少一项课外活动。翻看二十世纪初的资料，学校办学宗旨是“为中国年轻女性提供卓越的现代教育，在受到西方科学艺术熏陶的同时，她们也要保持本国良好的礼仪和礼节。”而往日的很多传统，一直保留至今。

当然，女校还有另外一面。女生之间会传小纸条，从课堂最南端传到最北端的纸条，内容可能就是一句：“刚刚那道题好难。”师姐和师妹间会以“姐姐”和“妹妹”相称，成群结队还要手牵手去洗手间是女校常见的风景。上体育课前要换体育服，明明可以去更衣室，偏偏喜欢在课堂关上灯，集体蹲在地上更衣，然后还

要随时眼盯着走廊，赶在男教师经过课堂前换好衣服坐回原位，再假装什么都没发生过。每天穿好校服整整齐齐上学，但一通过校门口的校服检查，进了课堂就什么形象都不重要了。就算冬天穿长袖校服，热了就撸起袖子，或者直接掀起裙子搨风。上学时总嫌校服太土，想尽办法让它变短，并誓言毕业后再也不看到它，偏偏毕业多年后还会怀念穿校服的日子。

女校女生总是打扮得很随意，而这种习惯，一旦养成了，可能就是一辈子。

“女汉子”遍布女校校园。不骗你，我连跳舞都是跳男步的。刚进大学时，总会听到一些女生说：“这粗重活应该由男生来做！”“怎么搬搬抬抬不让男生帮忙呢？”“你真笨，暗示一下男生过来帮忙，很多事就不用自己做了。”那时总觉得很不习惯，后来发现“凡事自己解决”是女校生的共同特点。

女校的女生一般比同龄男生成熟，但却没有男生活跃，反之，女校因为清一色女生，学生一般会有更多不同机会，而女校女生也会比男校的女生更为独立，仿佛力气都特别大。以前在学校办活动，搬桌子、搬椅子、运物资、做决策等，全部都由女生自行解决。不是说女校女生能力特别强，只是我们能自己解决的问题，一般都不好意思麻烦别人，久而久之，也就养成了凡事尽量靠自己的习惯。

高中时学习社交舞，体育老师让我们两人一组，扮演一男一女练习。我长得高，拍班照总是站最后一排，于是理所当然被分派学习跳男步。当年体育课跳社交舞考试还得了个A，结果毕业后参加舞会，第一次和男生跳舞就接连和对撞舞步，不是我把他踩就是我俩互撞，尴尬得对方都开始怀疑我是不是女生了。

而“女汉子”的很多苦衷，只有女校生才能体会。

而且我还做过“男校女生”。

男校和女校总给人神秘的感觉，为了让单性学校的学生体验异性学校的生活，香港一些传统男校和女校每年都会举办为期一星期的学生交换计划，两校的学生穿着自己的校服，到对方学校学习一星期。

中六那年，我被选中参与和拔萃男书院的交换计划，那是香港另一所拥有过百年历史的传统名校，孙中山先生也曾在该校就读。记得在出发前，老师特地召集我们几个女生“训话”，大概内容就是让我们背熟校训，还有看见男生该怎样表现得大方得体，总之就是不失礼。

突然到了一个新环境，而且被大量男生包围，起初我们几个女生都很不习惯，于是紧紧挨在一起，进出课堂或去洗手间都要集体行动。后来我知道，其实班上的男生比我们还要紧张，他们尽可能专心上课举手回答问题，反正就想给我们留下良好的印象。

女生在男校上课，上体育课会被围观，走在校园前面的男生会自动让路，举手回答问题，全班男生都会聚精会神盯着你。交换生要遵守对方学校的校规、作息及上课安排，还要体验他们的生活，包括校风、教学法等等。

而与此同时，他们学校也有几个男生来了我们女校做交换生。我们学校的交换生由老师点名筛选，他们则是先自行报名再经面试。后来一个男生告诉我，原本六至八个交换名额，他们的报名人数多达六七十人，结果要经过两轮面试“过五关斩六将”才选出最后几个交换生。

那是男校和女校的青葱岁月，也是真实版“男校女生”和“女校男生”的趣事。

我读了十三年女校，这些都是我们那些年的故事。



薇拉·阿多拉特斯卡娅（油画） 费欣

书间消息

两次大战之间美国的普及教育

陈晓兰

民国时期有过一个赴美旅行、考察、学习的热潮，由中央及地方政府、实业、教育、文化机构、公共媒体等各类机构派遣的外交人员、军政界官员、实业家、教育家、社会活动家、驻美记者以及美国教会及公司资助或个人自费赴美留学、考察、旅行者，数以千计。他们中的大部分在赴美前后都是掌握实权或话语权者，有些则是在赴美之后完成了个人的转型，回国后在其专业和政、文化领域产生影响。这些赴美考察者关注的焦点之一就是美国的教育。他们留下的旅游攻略详细记录了对于美国教育的考察与对中国教育现状的反思，除了提出改进建议，有的人后来还将这些考察经验运用于具体的教育实践中。教育与国民福祉、国家安全的密切关系，是这些赴美考察者不断强调的共识。

1915年，中华书局出版了伍廷芳的《一位东方外交家看美国》（陈政译，题名《美国观察记》）极力赞扬美国教育体制之完备、经费之充裕、学校分布之广、质量之优、学费之低，中小学教育之普及，即使最小的村野也设有学校，像怀俄明这样的农业州，地广人稀，居住分散，农家只要有三四名学生，政府便派教师到这些孩子家教授这些孩子们，因此，“即使最穷的人，也不能给自己做文盲找借口”。

1919年底，曾任云南省教育总会副会长、后一度代理云南省省长兼政务厅厅长、云南省教育厅厅长的由云龙，由沪放洋，实现二十年教育夙愿。他于除夕日抵温哥华，乘火车五昼夜抵纽约，游历华盛顿、费城、波士顿、芝加哥、丹佛等二十多个城市，至1920年春春分时节由旧金山乘“中国号”轮船返国，此次游历重点考察了美国的教育与

实业，回国后撰写《游美笔谈》（云南崇文印书馆1920年出版），详细介绍考察美国教育之情形，对于美国中初级教育及社会教育尤为重视。

据他调查，当时美国中小学义务教育最少8年（7-14岁），最高达12年（6-18岁）。美国教育的个性化、多样化体现在南、北部及各州在学制、教学方针和教学内容上的差异。如北部诸州实行八、四制（8年小学、4年中学），南部则实行六、三、三制（6年小学、3年初中、3年高中），而所谓六、三、三制也不以生理年龄而是以心理量度法为标准分级。在选科制上，中学多属分科教授，少则两三科，多则十余科，有国语、外语、商业、农业、手工、建筑、家事、美术、师范、理科等，除必修科目外，有必要的选修课供学生自由选习。

城市学校重社会、工业教学，常附设于大学。乡村学校重农业畜牧、四围天然物产知识和技能之培养，认为乡村所受教育若与城市一律，则与环境不相适应。譬如，为使儿童所受教育与其所处之境遇与将来事业相应，伊利诺州某一乡村小学，除国语、历史、地理外，设农产实习科，为奖励儿童作业，又设种黍、饲养、园艺、制作罐头各种俱乐部。学校附近之田野，为儿童作业之用，猪栅、鸡埭相望。但是，乡村父母宁多费钱财送儿童至城市就学，教员也宁愿在城市教学。因此，教育家们力主改良乡村学校，提出改良之法：择僻静地区建一联合学校，投以充足之经费，建设宏大之校舍，齐全其设备，增加教员薪金。当时全美公立中学一万八千余所，师范学校三百余所，职业学校六百余所，高等教育机构1041个。政府所拨教育经费12亿美元，中小学经费1880年时为7800万，1920

年增加到8亿。

欧战以前，美国趋向文化教育、公民教育、职业教育，欧战后尤其强调文化教育、公民教育。教育宗旨：“全国儿童均有同等机会受同等之教育，以发达其能力人格到最优良之程度”。“公民教育强调公民之常识、社会义务之必要；职业教育则旨在养成人民均有独立自营生活之能力；文化教育在于使人民养成自主能力，发展个性，使之适于团体生活而成为社会有用之人才，而不特为大学教育之预备而设”。她曾参观芝加哥附近一所乡村学校，该校设幼儿园、小学、初中、高中，美国儿童的天真活泼和好奇心给她留下深刻印象。午餐时间，学生托盘自取食物，谈笑而嘻嘻哈哈，“美人处处以人生自然天性，须以发泄机会，于自然生活中守相当之秩序。我国学校因食时谈笑之嘈杂，遂纳自然天性于训练规范中”，结果又“默然而食”。膳后参观初中部社会科教学，教师讲授埃及、希腊文化，并请钱用和演讲，她讲埃及、希腊文化与中国古代文化之比较。

她曾参观一所偏僻的乡村小学，这所学校只有教师一人，学生十七人，校舍一幢，一讲台，一火炉，图书室、预备室、食堂、休息室均在一处。就是这样规模的一所小学，政府每年补贴4万美元，相当于中国当时一所大规模中学一年的费用。她参观一所职业学校，该校宗旨和课程设置的的标准是：“个性”和“群性”平均发展，促进儿童特殊兴趣和才能，给儿童生活之知识、技能与生活上之自然、快乐及满足。个人活动和团体活动时间均分，丰富多彩的团体活动如音乐队、戏剧团、新闻报、运动会、校市等，给学生创造与人共同合作的机会。她

参观美国最著名的一所盲人学校，该校的地理教学给她留下了深刻印象：各种地图均由学生创作，用木块、废纸堆成地图，经纬界线、山脉河流，丝毫不紊。感叹：“天下无废人，教育实万能，于此益感国内教育之重要，亦即起直追。使有目者不盲，盲目者皆明，教育之则更无负矣”。在她看来，尽管美国教育经费非我国财力所及，但是美国学校之组织方法却可以借鉴。（钱用和《钱用和回忆录》，东方出版社，2011年）

不可否认，以当时的中国现实作参照，亲历美国的中国人不可避免地会将美国教育理想化，或者将自己的教育理想附着在对美国教育的观察与叙述中。实际上，现实中的美国教育依然存在着现实与理想相去甚远的矛盾，问题层出不穷。1943年，时为天津《大公报》驻美记者的严仁颖，跑到美国商务部纽约办事处的统计室，搜集当时美国的文盲数据。他被告知，1940年的数据还未出来，现成的有1930年的统计：美国人口9872万多，文盲428万多，占全国总人口的4.3%，其中白人文盲占文盲总数的2.7%，大部分文盲是黑人和其他人籍侨民，其中10-19岁者占3.1%，20-34岁者占6%，65岁以上者占9.7%，文盲比例与年龄成正比。存在这些数量的文盲在美国似乎无关紧要，但美国人认为文盲对美国的人力产生了很大影响。一次大战时，美国征兵局根据应征入伍者所填表格判断他是否文盲，对于有文盲嫌疑者，则要对他进行测试，譬如回答“一头牛和一只老虎哪个大”、“一个人能跳十哩远吗”诸如此类的问题，竟然发现有15万人测试不及格，于是，征兵局设法在短期内进行扫盲。1940年底美国征兵局统计发现，有35万人用「十」代替签名。而在需要大量技术人员的现代化军队里，许多工作文盲是无法胜任的。一战时，美国每100个应征者中有5个大学生、4个中学毕业生、12个中学生。二战时，每100个应征者中有11个大学生、33个中学毕业生、28个中学生。可见两次大战之间，美国普及教育的进步速率。（严仁颖《旅美鳞爪》，天津大公报1947年发行）

市和远郊的幼儿园、小学、中学乃至贫儿教育、聋哑人教育。她认为美国教育由“自然教育”进而“生活教育”进而“环境教育”，学校教育“寓于自然环境陶冶中，使人生于生活上感乐趣而奋斗，其环境不良者，必设法改良之”。

芝加哥大学实验学校，包含幼稚园、小学、初、高中部，以杜威的“自然教育”为创校宗旨、办学理念，以养成学生自主能力，发展个性，使之适于团体生活而成为社会有用之人才，而“不特为大学教育之预备而设”。她曾参观芝加哥附近一所乡村学校，该校设幼儿园、小学、初中、高中，美国儿童的天真活泼和好奇心给她留下深刻印象。午餐时间，学生托盘自取食物，谈笑而嘻嘻哈哈，“美人处处以人生自然天性，须以发泄机会，于自然生活中守相当之秩序。我国学校因食时谈笑之嘈杂，遂纳自然天性于训练规范中”，结果又“默然而食”。膳后参观初中部社会科教学，教师讲授埃及、希腊文化，并请钱用和演讲，她讲埃及、希腊文化与中国古代文化之比较。

她曾参观一所偏僻的乡村小学，这所学校只有教师一人，学生十七人，校舍一幢，一讲台，一火炉，图书室、预备室、食堂、休息室均在一处。就是这样规模的一所小学，政府每年补贴4万美元，相当于中国当时一所大规模中学一年的费用。她参观一所职业学校，该校宗旨和课程设置的的标准是：“个性”和“群性”平均发展，促进儿童特殊兴趣和才能，给儿童生活之知识、技能与生活上之自然、快乐及满足。个人活动和团体活动时间均分，丰富多彩的团体活动如音乐队、戏剧团、新闻报、运动会、校市等，给学生创造与人共同合作的机会。她

「文汇报」 微信二维码